

盼望的緣由

THE REASON OF OUR HOPE



楊耀威 主編

香港真理書房有限公司 出版

盼望的緣由

主編 楊耀威

香港真理書房有限公司 出版

盼望的緣由

主編：楊耀威

出版：香港真理書房有限公司

香港九龍尖沙咀金巴利道 25 號

長利商業大廈 16 樓 1604 室

電話：(852) 2194-8823

傳真：(852) 2466-8423

電郵：info@truthhk.org

網址：http://www.truthhk.org

承印

雅聯印刷有限公司

2006 年 10 月初版

©2006 版權所有

ISBN：988-97629-2-7

THE REASON OF OUR HOPE

Edited by Timothy Yeung

Publisher: Hong Kong Truth Book Room Ltd.

Rm 1604, 16/F, Cheung Lee Commercial Building,

25 Kimberley Road, Tsimshatsui, Kowloon, Hong Kong.

Tel: (852) 2194-8823

Fax: (852) 2466-8423

Email: info@truthhk.org

website: http://www.truthhk.org

First Edition, October 2006

Copyright©2006 by Hong Kong Truth Book Room Ltd.

ALL RIGHTS RESERVED

Printed in Hong Kong

ISBN：988-97629-2-7

富勒神學院聲明中文譯文

富勒神學院（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，以下簡稱「富勒」），與地方教會同其出版單位水流職事站（Living Stream Ministry）的帶領弟兄們，最近完成了長達兩年的廣泛對話。在此期間，富勒對於地方教會主要的教訓與實行，特別是水流職事站所出版，李常受、倪柝聲兩人的著作，進行透徹的審閱與查視。此舉的目的，是為了答覆一些與該教會有關的質疑與指控，並從歷史以及正統基督教的眼光，將倪、李兩人，以及地方教會的教訓與實行加以定位。富勒方面，參與此次對話的有校長暨基督教哲學教授Dr. Richard Mouw、神學院院長暨神學與倫理學教授Dr. Howard Loewen，以及系統神學教授Dr. Veli-Matti Karkainen。代表地方教會的有：陳實、何子建，以及Dan Towle。代表水流職事站的有：Ron Kangas、Benson Phillips、Chris Wilde，以及余潔麟。

富勒神學院的結論是，地方教會及其成員的教訓與實行，在每一基本面，均體現出純正、合乎歷史、並合於聖經的基督徒信仰。富勒所面臨的第一個任務，就是要斷定，一般批評者對於這分職事的描繪，是否準確地反映了該職事的教訓。在這點上我們發現，某些圈子的人對倪柝聲與李常受教訓之理解，與兩人著作中的實際教訓，有極大的差異。特別是李常受的教訓，受到明顯的曲解，以致常為一般基督徒大眾，特別是那些自稱福音派的基督徒所誤解。當我們公正地以聖經和教會歷史的角度，來查驗這些有爭議的教訓時，我們每次都發現，這些教訓具有重要的聖經與歷史根據。因此，我們相信，它們值得整個基督的身體，加以關注並考量。

為了解我們所經歷的過程，我們需要指出一個事實：在進行對話之初，我們花了很多時間來釐清，該教會的立場是否符合一切真基督信

徒所應遵守的真正基督徒的基要信仰。我們相信，只要我們能夠在基本的信仰原則上有共識；那麼其後的對話，以及一些次要教訓的討論，會自然而然地落入基督徒交通的範圍。這是我們藉著閱讀他們的出版品，以及與教會及其職事代表五次面對面的會談，所得的結論。我們發現，他們在神、三一神、基督的身位與工作、聖經、救恩、教會的合一，以及基督的身體等教訓和見證上，都絕對合於正統。不僅如此，他們的信仰聲明，雖然形式不同，但與主要的信經一致。我們能夠確定地說，沒有任何證據顯示，這分職事的帶領者，或是接受水流職事站出版品中之教訓的地方教會成員，有任何邪教（cultic）或類似邪教（cult-like）的特徵。因此，我們能毫無疑慮地接納他們為真信徒，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；並且毫無保留的推薦所有的基督信徒，都和我們一樣，向他們伸出右手彼此相交。

我們的對話誠懇、敞開、坦率，且毫無保留。其中有幾個主題，是我們富勒方面特別想知道的，如：三一神、神性與人性的調和、人成為神、形態論，他們對「地方」教會的解釋和實行，基督的神性與人性，以及他們對地方教會以外信徒之態度等。在這些議題的每一個討論上，我們都被賦予完全的自由。在每一個例子中，我們都發現這些外界的理解，都遠遠偏離了他們實際出版的教訓，以及地方教會信徒的信仰與實行。

本聲明的目的，在於為關心此事的人，提供一個概略性的回顧，使其得知此對話的過程，以及我們最終的結論。在這分簡要的聲明後，我們會在要來的幾個月裏，提出一份論文，詳盡地說明前述以及其他重要的神學議題。地方教會與水流職事站的代表，同意針對幾個主要的議題，摘要式地陳明他們的教訓。經過這次深入的研究與對話，富勒神學院將根據我們對該職事的了解，提出我們對其教訓的評註。

目錄

介言	．．．．．	1～3
第一篇	李常受的神學思想	楊耀威．．．4～68
第二篇	神學與神的經綸	余潔麟．．．69～96
第三篇	未完成的改革	翟兆平．．．97～136
第四篇	論三一神之如何與為何	余潔麟．．．137～154
第五篇	二十一種三一神觀	劉晨曦．．．155～173
第六篇	耶穌基督是神	王生台．．．174～201
第七篇	道成肉體之謎	翟兆平．．．202～230
第八篇	素質的一面與經綸的一面	周復初．．．231～272
第九篇	聖靈與父、子的關係	王生台．．．273～322
第十篇	子實化成那靈	周復初、王世偉．．．323～356
第十一篇	我必快來	翟兆平．．．357～400
附篇——	富勒神學院聲明	

盼望的緣由——神學探討與李常受

介言

「只要心裡尊主基督為聖，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。」（彼得前書三章十五節）

聖經教導我們應當將我們的信仰和所持守的真理，常存心中，並且常作準備，對那些不明白的人，該以溫柔敬畏的心，給他們提供清楚明白的回應。對於沒有神學背景的人，該以正常人能懂的言語作明白的回應。對於那些以神學語言交談的人，則該以神學的言語，作尋求溝通的渠道。本書編輯的目的，乃是希望以神學語言，對我們所傳講的教訓，作一個適量合宜的神學對話。李常受弟兄的著作，在過去半個世紀以來，影響中西基督教界頗鉅。其著述之浩瀚，亦為近代基督教教師中少有能及的。他的著作雖然繁多，但皆屬啟示真理、查讀聖經、靈命指引等性質的文字，少有純粹在神學或理性上的討論。近期美國基督教福音派著名學府富勒神學院（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），完成了他們兩年多以來對李常受並地方教會信仰和神學的深入研究，並發出聲明高度肯定及正面評價李常受並地方教會信仰和神學（見附篇）。該聲明發出後，引起各方人士興趣與關注。全美最大福音派雜誌《今日基督教》（Christianity Today）三月出版的期刊中，其中一篇由該雜誌編輯部所寫的文章，亦正面認同富勒神學院對李氏並地方教會之神學的研究結

論。

李常受弟兄之著述，經台灣福音書房和美國水流職事站出版，業已廣為流傳；並且這些年間，在網際網路上更是無遠弗屆。凡有心追求其著作者，不難得到頭手資料；只是從嚴謹神學學術立場去研討其教訓者，為數尚少。本書特意從這少數中收集了十篇文章，編纂成冊，從系統神學不同的子題中探討李氏的教訓，目的在於向讀者能提供一些參考資料，並將李氏教訓的神學觀點作一些交代。

本書首章為筆者前年在中國神學研究院，修讀院長周永健教授之「亞洲神學概覽」一課時所寫的論文；承蒙周院長指導，獲益匪淺。所寫〈李常受的神學思想〉一文，是筆者根據個人對李氏教訓之認識所作的研究整理。是次整理既不能說是完整，更算不上是甚麼權威評論，只能算是筆者對李常受弟兄著作的一點歸類整理及粗略簡介而已，內容鋪排主要參考系統神學之不同分題及歸類。第二篇至第十一篇，皆為地方教會內幾位有相同負擔的弟兄們在過往所寫的不同文章。這些文章曾陸續刊載於美國水流職事站出版之《肯定與否定》雜誌中。其中翟兆平弟兄與王生台弟兄，皆肄業於美國富勒神學院。前者於台灣福音書房服事，後者於香港與筆者同工。周復初弟兄目前任職於台灣中央大學，擔任機械系主任，並在當地教會服事。王世偉弟兄現於台灣桃園縣從事福音開展工作。另外兩位作者，余潔麟弟兄和劉晨曦弟兄目前均在美國，余弟兄是在美國水流職事站服事，劉弟兄則是地方教會中的同工。

這些文章，有其不同之著眼點與著力處。〈神學與神的經綸〉一文，解釋李常受教訓中常用之「經綸」一詞的意義，並這詞在聖經中所佔之

地位，及在歷史上所扮演的神學角色，從而解釋李常受弟兄教訓之主導線。〈未完成的改革〉一文，將李常受弟兄這「經綸」主導線，與更正教改教以來不同的主導神學作出比較。〈三一神之如何與為何〉並〈二十一種三一神觀〉，嘗試從三一神的真理詮釋李常受的神觀。〈耶穌基督是神〉並〈道成肉體之謎〉則從李常受對基督神性與人性的教訓中，取得其基督論的去向。〈素質的一面與經綸的一面〉，〈聖靈與父、子的關係〉，〈子實化成那靈〉，則從李氏對聖靈的教訓入手，分析李常受的聖靈論。最後，〈我必快來〉一篇，從李氏著作中陳明他的末世論。

本書因是出自少數人的努力，故難免有紕漏之處，尚祈讀者來信指正與指教，不勝感激。願神祝福祂的真理！

楊耀威

2006 年 4 月

第一篇 李常受的神學思想

楊耀威

1. 引言

李常受是二十世紀一位值得注意的華人基督徒領袖。他是一位多產的作者，已出版的信息數以千計，未出版的還不計其數。他之所以能有如此豐富的出產，原因有四：一、他從得救起一直到他離世，都是非常用心研讀聖經，得著不少聖經的亮光；二、他從倪柝聲弟兄及先聖繼承了豐富的屬靈產業；三、他一直殷勤地釋放信息牧養各地教會；四、神給他長壽，使他服事主為主說話近七十年。他的信息大致可分為四大類：一、解釋聖經；二、真理闡釋；三、屬靈經歷及靈命成長；四、教會的異象與實行。本篇文章所討論的項目，主要集中於第二類的出版。

至於筆者選取李常受的神學思想為本文的主題，原因有二：一、筆者作為多年受益於李氏著作的讀者，早已盼望找機會對李氏之神學思想進行較全面的整理及反思。趁著李氏冥壽一百年之際，¹ 把握機會，撰寫此文，以表達筆者對此位神僕的敬意；二、鑑於坊間對李氏神學思想之評論貧乏，現存的評論又往往斷章取義，以偏蓋全，故筆者欲以此文，作為一篇對其神學思想較為整全的介紹，供有意了解李氏神學思想者作為參考導引。基於上述兩點，本文基本的目的是為李氏之神學思想作一概括論述，雖然篇幅稍長，但相對於李氏數以百計的著作及神學思想之豐富的程度來說，已是非常簡要，希望讀者見

¹ 本文寫於2005年5月。

諒。另外，為方便討論及陳述，本文所引之經文版本均採《新約聖經恢復本》之翻譯。以下首先簡述李氏之生平，然後陳述其神學思想，最後嘗試點出其神學的一些特點及作出評估，作為結論。

2. 李常受生平簡介

李常受在 1905 年生於中國山東省，父親務農，² 母親是第三代美國南浸信會教友，非常注重子女的教育。李氏曾在煙台的南浸信會中文小學，和美國長老會所辦的英語專科學校讀書。李氏在 1925 年初參加了當地中華自立會的崇拜並領了洗，同年四月參加汪佩真的佈道會，清楚信主並決心一生跟隨主。隨後，他一面在中華自立會聚會，一面參加當地的牛頓派弟兄會的研經聚會。後來藉著書報接觸到倪柝聲的信息，他便開始與倪氏有書信往來，交通聖經及屬靈問題。在主的呼召下，李氏於 1933 年八月放下職業，並於同年十月到上海開始與倪氏同工，主要負責上海教會例常的講道及《基督徒報》編輯的工作。接著幾年的時間，李氏一直負責中國華北、東北及西北的工作。在 1942 年底，他按倪氏的帶領在煙台教會帶進了一次大復興。在日軍佔據期間，他曾被日軍拘禁，得釋後又得了嚴重的肺病，在青島休養約有兩年。1946 年李氏病癒，隨即在南京及上海盡職，並且又為當地教會帶進一次復興。1947 年至 1948 年間，李氏訪問南方的教會，將復興帶進南方各地教會，便促成倪氏職事的恢復。³

² 他於李氏十七歲時去世。

³ 倪柝聲因 1942 年上海教會所起的風波而停止盡職。

因著大陸政局的轉變，倪氏打發李氏到台灣開工，李氏在短短五、六年間，幫助台灣眾教會在聖徒人數上有百倍的擴增，從開始的四、五百人增加至四、五萬人。除了在台灣工作，李氏也不時到菲律賓及香港幫助教會。1962 年，李氏受主的引導到美國開工，開展在英語世界及其他區域的工作。從 1974 年起，李氏開辦了一年兩次的「生命讀經」訓練，開始了他的解經及翻譯聖經的工作，他為新翻譯本取名為「恢復本」（Recovery Version）。到 1987 年，李氏完成了英文新約聖經恢復本的翻譯及編註工作，並於 1995 年完成對聖經各卷的生命讀經訓練。在此期間，當他在 1984 年完成新約各卷的生命讀經訓練後，他回台灣親自帶領教會實行改革，帶進「神命定之路」的實行，使教會生活的架構和模式有革命性的更新，恢復基督身體眾肢體的功用和活力。隨著東歐政局的轉變，李氏在 1991 年決定派同工到俄國開展，將工作擴展至俄語世界。1994 年二月，李氏開始釋放他職事末了的信息，他稱這系列的信息為「高峰真理」。經過六十多年專心的事奉，李氏於 1997 年六月九日，在美國加州安那翰病故，息勞歸主，享年九十二歲。⁴

3. 李常受的神學思想

從上述的生平中，我們可以看見，李氏在神學方面的工作，主要是在對聖經的解釋上。可以說，他是以聖經神學進路來發展他的神學思想。特別是從八十年代開始，李氏基本上是以「神的經綸」（God's

⁴ 此段內容主要參考《李常受弟兄紀念專輯》（台北：台灣福音書房，1997）及李常受著：《倪柝聲——今時代神聖啓示的先見》（台北：台灣福音書房，1992，二版），頁 319～336。

Economy) 作為貫穿整本聖經的主題，以建構出聖經中各項重要主題的關係及給它們定位。因此，李氏的神學是始於他的聖經觀，進而以神的經綸為主導思想，將各項聖經真理建構起來，成為一個完整的啓示。

3.1 聖經的整體性——新舊兩約是一個完整的啓示

3.1.1 舊約與新約的關係

李氏對新舊兩約之關係，可見於他所引用奧古斯丁的話：「新約包含在舊約裡，舊約在新約裡得著解釋。」⁵ 他認為這不僅是因為在舊約裡，有許多關於基督的應許、豫言、豫表、和影兒。而更重要的是在舊約裡關於基督的啓示，包含了有關於基督的中心線，就是「基督是永遠的神，成為肉體來作人，祂在地上生活、在十字架上受死、復活、升天、並降下。這七個主要點是關於舊約裡所應許、豫言、豫表、並豫影之基督的中心線。」⁶ 因此，新舊兩約不僅是以基督串聯起來，而且是以基督所經過的重要過程，就是這條中心線串聯起來。另外，他從路廿四 25~27 及 44~46、羅一 2 和林前十五 3~4 三處經文，說明新約是舊約的應驗，進一步肯定兩約的連貫性。⁷

3.1.2 舊約以色列人的歷史是新約信徒作神選民的豫表

李氏認為舊約中不只包含了對基督的豫言和豫表，更包含了對新約信徒的豫表。他以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章提到以色列人的故事是新

⁵ 李常受：《新約總論》第一冊（台北：台灣福音書房，1993），頁 2。

⁶ 李常受：《新約總論》第一冊，頁 2。

⁷ 李常受：《新約總論》第一冊，頁 6~8。

約信徒的鑑戒，指明以色列人的歷史，是新約信徒的豫表。從逾越節及除酵節起（五 7～8），然後過紅海，在曠野吃嗎哪、喝活水，進入美地等，都是表徵信徒得救贖，脫離了撒但的轄制，也被帶進神的啓示中，得著基督作為神所應許的產業（腓三 12～14），為著神的國享受祂的豐富，成為祂的彰顯。⁸

至於以色列國諸王的歷史，李氏認為「這四十一個王為人的方式，他們在日常生活、活動、和事業上如何行事、生活、行動、活動，描繪出一幅完整的圖畫，給我們看見神的選民如何能有分於神所應許、神所賜給的美地，並享受其上一切的權利，使他們能在這被神仇敵撒但所霸佔的地上，成為神的國。這豫表並表徵，我們如何能有分於包羅萬有的基督，作神所命定給我們的分，並享受神在基督裡所分派給我們的一切權利，使我們這些蒙神揀選並救贖的人，能在這被那惡者，神的仇敵撒但所霸佔的地上，在基督裡並與基督一同成為神的國。那些惡王邪惡的根，正如以色列人邪惡的根一樣，乃是他們離棄神這活水的泉源，轉向異教的偶像作他們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。（耶二 13。）……，使神不肯向他們轉離祂的怒氣，而把他們先丟棄在亞述人手中，然後丟棄在巴比倫人手中；這些人毀壞並焚燒聖殿、聖城，且把聖民擄到異教拜偶像之地，使聖地荒涼七十年。因此他們這些神的選民，失去對神所賜美地的享受，而在外邦之地作了被擄的人，不再是在聖地上神國裡的國民。」⁹

⁸ 參考《新約聖經恢復本》（台北：台灣福音書房，1999，十版），林前十2註3及6節註2。

⁹ 李常受：《列王紀生命讀經》（台北：台灣福音書房，1996），頁196～197。

至於以色列人的被擄歸回，李氏也認為這段歷史對新約信徒也有豫表作用。「以色列人所有的歷史都是豫表，表徵新約信徒作神的選民。所以，以色列是召會的豫表。召會是由作元首的主藉著祂的使徒，在第一世紀建立的。但在第一世紀末了，召會墮落了。這就是說，召會被擄了。即使在我們中間，就個別而言，無論誰在屬靈生命上失敗，就是被擄的。這樣的人要留在被擄中，直到他悔改。藉著悔改，他就被帶回。我們的被擄，乃是被擄離開對基督的享受。但我們的悔改把我們帶回到祂面前，回到對基督的享受。今天我們所處的情形，是以斯拉時代的情形所豫表的。我們有些人已經歸回，其他的人仍在路上。」¹⁰

3.1.3 聖經的啟示從舊約到新約是漸進發展的

李氏認為聖經裡神聖的真理不僅是漸進的，而且像種子般生長發展。這些神聖真理是種子，主要是撒在創世記裡，經過舊約及新約的發展，一直達到新約末了啟示錄，就是「收成」的時候。就如聖經中關於神的靈的啟示，「頭一次說的是在創造裡神的靈。（創一 2。）其次是在神與人關係中耶和華的靈。（士三 10，撒十 6。）而後是有關基督成孕並出生的聖靈。（路一 35，太一 20。）再後是在主為人類生活中耶穌的靈。（徒十六 7。）然後是在主復活中基督的靈。（羅八 9。）在這裡〔按：腓一 19〕是耶穌基督的靈。耶穌基督的靈，就是約七 39所說的那靈。……。至終，這複合的耶穌基督之靈，成了神的七靈，祂是神寶座前的七盞火燈，在地上完成神的行政，使神關乎

¹⁰ 李常受：《以斯拉記生命讀經》（台北：台灣福音書房，1998），頁 5～6。

召會的經綸得以成就；祂也是羔羊的七眼，為要把祂一切的所是傳輸到召會裡面。（啟一4，四5，五6。）」¹¹

3.1.4 新約聖經與神聖三一的啟示

關於李常受的聖經觀，還有一點值得注意的，就是他看整卷新約聖經的發展，是與神聖三一的運行有緊密的關係。他將新約分為三個段落，「在頭一段，就是四福音書裡，這位奇妙的人物啟示出是神的兒子，同著父，憑著靈而來，成為三一神在耶穌基督裡的具體表現，作神的帳幕和神的殿，活神的生命，發展成為神的國。……第二段是從使徒行傳到猶大書，……成為肉身的子死而復活，成了賜生命的靈。（林前十五45。）在這二十二卷書裡，這賜生命的靈就是子，同著父。在四福音裡，三一是子，同著父，憑著靈；但在這二十二卷書裡，三一是靈，就是子，同著父。這是三一神在召會中的終極表現，作為基督的身體，神的殿，神的國和神的家，活基督而成為神的豐滿。……在第三段，啟示錄裡，我們看見七靈出於那昔是、今是、以後永是的永遠者。七靈出於那永遠者，並且屬於那救贖者，（啟一4～5，）乃是三一神在得勝召會中的加強表現，總結於金燈臺和新耶路撒冷。這是啟示錄中的終結。三一神在得勝召會中的加強表現，在今世終極顯於金燈臺，在永世終極顯於新天新地的新耶路撒冷。」¹²

¹¹ 《新約聖經恢復本》，腓一19註2。

¹² 李常受：《神新約的經綸》上冊（台北：台灣福音書房，1989，二版），頁4～12。

3.2 「經綸」的意義

李氏所用的「經綸」這詞，是從新約聖經中 οἰκονομία¹³ 這希臘字翻譯出來的。這詞在以弗所書一章十節和三章九節，以及提摩太前書一章四節這三處經文中，被使徒保羅都用來形容神的計劃。這個希臘字 οἰκονομία 的意思包含家庭律法、家庭管理及家庭行政，主要是為著把家裡的豐富分配給家裡的成員，也就是新約中常提及的管家職分。這也可以引伸為行政的安排、計劃或經綸。以弗所書一章保羅所說的這個經綸，乃是神照著祂的心意，在祂自己裡面定意計劃的，要將萬有在時期滿足時，都在基督裡歸一於一個元首之下。從以弗所書一章來看，這經綸是藉著把作生命元素的三一神豐盈生命的供應，分賜到教會所有的肢體裡面，使他們從死境中起來，並聯於身體而成就的。在提摩太前書一章四節所說神在信仰裡的經綸，也是神家庭的經營，神家庭的行政，就是要在基督裡將祂自己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裡面，使祂得著一個家彰顯祂自己，這家就是召會（提前三 15），基督的身體。神新約的經綸乃是神照著祂的喜悅所定的計劃（弗一 9），是神在基督裡所立的永遠定旨（弗三 11），使徒的職事也是以神這經綸為中心（西一 25；林前九 17）。¹⁴

雖然近代的神學家或聖經學者很少使用這詞，但在早期教父們中，如革利免、愛任紐、游斯丁、俄利根、拿先斯的貴格利及屈梭多模等人，這詞被廣泛用於形容神的計劃或旨意等類的概念上。特土良與希坡律陀兩人更使用 οἰκονομία 一字，解釋神之三一性。史學家優西

¹³ 英文字 economy 是從這希臘字演變出來的。